



TACK HSIN HOLDINGS LIMITED

德興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611)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

德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及3	158,903	255,343
其他收益及盈利		1,162	1,605
所用存貨之成本		(52,534)	(89,745)
職工成本		(52,079)	(93,740)
租金開支		(9,311)	(16,881)
公用事務費用		(15,179)	(25,255)
折舊費用		(3,535)	(8,644)
其他經營開支		(25,334)	(49,202)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2,204)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2,093	(28,723)
財務成本	4	(14,150)	(15,002)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 溢利／(虧損)		(3)	6,128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	(1,126)
除稅前虧損		(12,060)	(38,723)
稅項	5	(240)	(568)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12,300)	(39,291)
少數股東權益		1,261	3,616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淨虧損		(11,039)	(35,675)
每股虧損－基本	6	3.2仙	11.9仙

附註：

1. 頒佈經修訂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於本財政年度首次生效。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規定因本期間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產生之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即期稅項）以及日後期間主要因應課稅及可免稅金額之臨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結轉產生之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遞延稅項）之會計處理方法。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對本財務報表就所得稅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營業額乃指年內之食肆業務收入及投資物業之已收及應收租金總額。

3.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乃按業務分類呈列。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主要來自於香港經營之業務。下表所呈列之資料為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收益及溢利／（虧損）。

	食肆		物業		企業		綜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營業額	148,606	248,035	10,297	7,308	-	-	158,903	255,343
其他收益	1,136	1,515	-	-	-	-	1,136	1,515
合共	<u>149,742</u>	<u>249,550</u>	<u>10,297</u>	<u>7,308</u>	<u>-</u>	<u>-</u>	<u>160,039</u>	<u>256,858</u>
分類業績	<u>2,102</u>	<u>(17,274)</u>	<u>9,923</u>	<u>6,836</u>	<u>(9,958)</u>	<u>(16,171)</u>	<u>2,067</u>	<u>(26,609)</u>
利息收入							26	90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2,204)
經營業務虧損							2,093	(28,723)
財務成本							(14,150)	(15,002)
應佔下列公司								
溢利／（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3)	6,128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	(1,126)
除稅前虧損							(12,060)	(38,723)
稅項							(240)	(568)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12,300)	(39,291)
少數股東權益							1,261	3,616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淨虧損							<u>(11,039)</u>	<u>(35,675)</u>

4. 財務成本

	二 零 零 四 年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三 年 港 幣 千 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之其他貸款之利息	14,123	14,933
融資租賃利息	27	69
	<u>14,150</u>	<u>15,002</u>

5. 稅項

	二 零 零 四 年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三 年 港 幣 千 元
本集團：		
本年度撥備	24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8)
遞延稅項	—	(374)
	<u>240</u>	<u>(412)</u>
應佔稅項：		
共同控制企業	—	980
	<u>240</u>	<u>568</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來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6%）作出撥備。

6.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年度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淨虧損港幣11,039,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35,675,000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42,780,637股（二零零三年：300,214,813股）計算。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尚未行使認股權證對此等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造成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此等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業績回顧

股息

董事不建議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錄得港幣158,903,000元之營業額，而上年度則錄得營業額為港幣255,343,000元。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11,039,000元。每股虧損為港幣3.2仙（二零零三年：11.9仙）。

自去年三月下旬爆發之嚴重呼吸系統綜合症（「非典型肺炎」），飲食業在本年度受到嚴重影響，其後因中國內地旅客之自由行政策自二零零三年七月份推出關係，集團業務亦受惠於訪港旅客增加而有明顯改善。

食肆成本經過近年不斷加強控制後，本年度毛利率比率穩定保持在64%水平內。由於銀行利率仍處於低水平，除有助集團改善現金流量外，亦加強內部資源調配。

食肆業務

跑馬地分店由於租約屆滿關係，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份結束業務。

銅鑼灣分店由於地處商業區，除受區內同業低價促銷競爭外，亦於本年度受非典型肺炎肆虐影響，集團為保持長期營運利潤，故此議決在二零零三年六月份結束分店業務，隨即將上址單位租予第三者，以增加集團長期穩定收益。

由於近期消費市場氣氛明顯改善，故集團與獨立人士合作，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上旬在將軍澳新都城中心開設茶餐廳分店，集團持有其百分之三十三股權。

九龍城茶居由於在租約上未能與業主達成協議，本集團於本年度最終決定在租期屆滿後終止業務。

由於日式風味食品在港一直大受歡迎，故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份在觀塘找到合適位置，故嚐試開設日式拉麵，名為「仁氣拉麵居食屋」，以迎合不同階層食客。

雖然火鍋飲食潮流已風行一段不太短日子，但依然獲得不少顧客垂青，集團本著開拓多元化飲食品牌，因而嚐試與獨立第三者合作投資創新潮流火鍋，以「有骨氣」品牌營運，集團之投資佔百分之三十三股權，同時亦配合集團發展策略方向，緊貼市場步伐。

物業投資

由於香港經濟已脫離谷底，物業市場正重現生機，本集團已積極尋找機會以合理價出售其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同意出售位於觀塘廣場物業，其位於九龍開源道68號觀塘廣場15樓A部分及16樓全層（不包括接連15樓及16樓之內部樓梯及樓梯平台，但包括上述樓梯及樓梯平台底部之面積及空間），作價為港幣63,130,000元，本集團已將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62,000,000港元（經扣除印花稅、法律費用、估值費用、印刷費及雜項開支）作以下用途：

1. 約50,000,000港元用於償還本集團之未償還借貸；及
2. 約12,00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現有業務之額外營運資金。
（有關詳情可參考二零零四年二月五日之通告）

董事相信出售事項乃本公司以合理價出售物業之良機，使本集團可減少其借貸及未來利息開支和改善其營運資金狀況。

現金流量及財政資源

由於集團為提高穩健資金水平及加強長期營運能力，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經配售代理配售新股份60,000,000股，每股股份作價港幣0.105元，配售股份佔本公司原有股本約19.98%及經配售所得淨額港幣約6,200,000元，已撥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維持於約港幣12,289,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8,666,000元）之水平，較上年度之結存減少約34.2%，處於穩健水平狀況。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部份物業作抵押，取得銀行及其他貸款共港幣282,77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75,746,000元）。股東資金為港幣59,993,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54,887,000元）。非流動負債相對股東資金比率為3.35（二零零三年：4.39）。

本集團之現金及借貸主要以港元結算，因此並無匯兌風險。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共提供為數2,62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776,000港元）之銀行擔保，用以替代公用事務費用及物業租金按金。

僱員人數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人數超過370名，有關薪酬制度乃參照市場實際情況於每年持續例行檢討。

前景

自去年經過三月份下旬爆發之非典型肺炎後，董事局一直加強食肆內衛生，務求令客人安心使用店內服務設施，在舒適環境內品嚐美食佳餚，另一方面為迎合內地旅客之增加，各食肆均精心挑選精巧菜式，及不斷提高員工優質服務給與顧客，令服務水準持續提升。

經過近年香港經濟急劇變化，面對未來市場激烈競爭，集團須努力加強風險管理，亦會經常留意市場發展動向，保持物色投資機遇，積極保持競爭能力，以達至集團一貫服務宗旨，為港人提供優質飲食服務。在物業方面，董事相信在可見未來若有合適機會亦可出售物業，以減低借貸比例和改善集團營運資金。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四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段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購買、贖回或出售股份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股份。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年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並非固定，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非執行董事須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於適當時候刊登及寄發。

於香港聯交所網頁刊登詳細之業績資料

本公司將稍後於聯交所網頁，刊登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包括首尾兩段）規定之所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樹傑

香港，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為執行董事陳樹傑先生、龔永堯先生及陳良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蕃昌先生及陳嘉齡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